

「組織改造精實啓動 效能競爭同步躍升」媒體座談會



主持人：

中國時報張執行副總編輯景爲

與談人：

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

朱景鵬

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局長吳泰成

銓敘部部長張哲琛

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講座教授許士軍

■朱立倫：組織改造 提升國家競爭力

●政府組織改造突破長達二十三年的推動困境，已正式上路！行政院副院長朱立倫表示，行政院組織改造四法（行政院組織法、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、行政院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、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法）今年一月十二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，著實踏出歷史性的一步，也更對所有相關機關及公務同仁提到以下殷切的期望。

●未來行政院由現有三十七個部會級機關，精簡為十四個「部」、八個「委員會」、三個「獨立機關」、中央銀行、附屬機構故宮博物院及二個總處共二十九個機關，這些機關的組織型態與功能一定要明確定位與重組，不能只是現況整併。

●現行二百餘個三級機關須精簡為七十個署局，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也要控制在十七萬三千人以下，因此，各機關必須自我要求，嚴格檢討業務職能及員額編制，對於須精實之業務、組織及人力，更應大刀闊斧，有所作為，絕不容許本位主義或藉機擴大組織規模，否則將使政府推動組織改造及提升國家競爭力的執行力與效益，大打折扣。

●依據立法院審議結果，行政院組織法將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，研考會規劃的推動時程，預定於九九年底將各機關組織法案送立法院審議，並於一〇〇年完成新機關預算編列及員額配置，於一〇一年開始掛牌運作。

●此外，亦定有落日條款，需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所有機關之組織法案（含三級機關及四級機關）立法程序及相關整備作業，各機關應全力配合於期限內達成，避免重蹈精省作業一再遷延之覆轍。

●為如期啓動行政院新組織架構，並展現行政部門推動組織改造的決心與魄力，務必規劃完善的組織改造配套作業，戮力推動，並加強機關間橫向溝通協調，以縮短組織改造的磨合期。

●而接下來組織改造作業的實行階段，「以人民為優先」是關鍵的信念，「施政無縫接軌」是最基本的要求，提升為民服務及工作品質作為最高原則，各幕僚機關應積極協助部會順利進行規劃調整作業，也請透過各種管道持續傾聽社會各界意見，並提供社會大眾及機關同仁相關組織改造資訊。

●政府組織改造難免帶來改變，或許有些同仁未能適應，因此部會間及其內部的溝通甚為重要，在新機關籌設過程中，涉及的原機關更要共同作業，發展合作的文化與默契，培育嶄新的組織理念，共同型塑未來願景及目標。

●政府組織改造四法通過後，才是組織整併艱鉅任務的開始，未來改革之路還很遠，雖可能面臨到各種衝擊，但未來整體效果一定是正面的。各部會務必在既定的基礎、排定的行程、規劃的作法下，發揮團隊精神、合力以成。

#### ■朱景鵬：掃除本位主義 硬仗才要開始

●肩負政府組織改造重任，行政院研考會主任委員朱景鵬直言，今年是關鍵時刻！因為按照研考會規劃時程，以五月為期限的第一階段「審定期」內，就得確定未來新機關組織架構及職掌功能，工程浩大。

●權責劃定，必然涉及資源及員額的同步調整，誰都不希望自己是被整併甚至裁撤的那一個，如何消弭部會間的本位主義，成為第一道須克服的課題。

●「惟有放棄本位主義，組織改造才有可能成功」！這次政府組織改造並非閉門造車，更將國際潮流納入規劃參考，像突破最大的「經濟及能源部」，就是順應著京都議定書及哥本哈根氣候變遷高峰會議的潮流，把原本分散的能源效率、能源戰略、能源取得等統籌一處。

●事實上，為掃除本位主義，行政院早早動了起來，接連召開多次會議，密集溝通繁簡不一的各部會，研考會有信心順利統合。

●九九年六月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之「籌備期」將進一步依立法通過的新機關組織架構成立三十個籌備組織，進行業務無縫接軌，俾於一〇一年一月起「啟動期」開始啟動行政院新部會架構。

#### ■吳泰成：借鏡經驗妥為規劃 組織改造服務不打折

●行政院人事局局長吳泰成認為，有了先前精省作業經驗，此次行政院再大刀闊斧精簡政府組織，過程將更加平順。

●政府組織改造只是一個工具、一個過程，人民要的是更簡便、有效能的政府，現在法已制定修正了，就該向前看，而非回頭爭論究竟改的對不對？

●當前政府的功課，先要完成所有機關的組織法案，在職掌劃分清楚後，就著手人力合理編配及業務銜接移轉，這已展開周詳的規劃。

●「服務不打折，效能再提升」怎麼樣讓老百姓不再找不到主管機關、不再有部會機關職掌重疊不清，才是改造成功與否所在，改造過程不能讓人民不便，同時還要展現政府決心與效能。

#### ■張哲琛：放寬優退優離條件 權益保障百分百

●政府改造關鍵在於「人」，考試院銓敘部部長張哲琛指出，在組織重整人員移撥及員額調整的過程中，考試院做為全國公務人員大家長，念茲在茲皆是如何確保公務人員權益，公務人員可以安心！

●考試院已經透過法規的放寬、鬆綁，予以規範落實，保障對象包括行政院及所屬機關依法任用、派用公務人員、約聘僱人員、駐衛警察、工友、休職、停職及留職停薪人員、退休公務人員及領卹遺族等。

●其中自願退離之公務人員，放寬至只要符合「任職滿二十年」、「任職滿十年且年滿五十歲」或「任本職務最高職等年功俸最高級滿三年」等條件之一者，均得辦理自願退休。其中以「任職滿二十年」之條件退休者，如年滿五十五歲以上，尚可支領月退休金。

●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而移撥的人員，亦放寬轉調限制，以原官等、職等任用，並加強專長轉訓。此外，公保已投保年資之損失，考試院也一併放寬另作補償。

#### ■許士軍：不為精簡而精簡 人民感受最重要

●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講座教授許士軍一路參與政府組織改造，他不諱言，拍板定案的行政院組織改造四法仍有進步空間。

●組織改造不是成立一個新部會名稱就代表架構完備了，舉科技部為例，他認為有了名稱架構後，業務功能更重要。政府機關設置，除非某種政策執行有具體範圍與內容者，則應在政策與組織間有適當的區分。

●政府組織改造攸關提升國際競爭力與提高政府效能，必須充分與社會溝通，得到社會普遍的重視，推動起來才會順利。

●組織精簡是國際潮流，是重大的工程，也是精緻的工作，不能為精簡而精簡，部會機關是政府與社會間重要介面，應迎合人民需要，彈性設計，新設組織在一整體性、前瞻性與跨部會的政策引導下，避免執行時之重複衝突，提高效能，透過單一窗口解決問題，讓人民感受便利。